

证券代码：600309

证券简称：万华化学

公告编号：临 2026-47 号

##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董事长提议实施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7 月 22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廖增太先生《关于制定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提议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提议情况

为积极回报股东，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，增强投资者信心，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，结合公司当前良好的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公司董事长廖增太先生提议，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前提下制定并实施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，建议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金额不低于 2026 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5%。

#### 二、其他说明

##### 1、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相关情况

根据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24 年-2026 年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24 年-2026 年）》”），2024 年-2026 年，公司将坚持以现金分红为主，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在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、任意公积金后，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0%，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全权处理 2024 年-2026 年中期分红的一切事宜。

2、公司董事会认为董事长的提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的需要，符合公司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24 年-2026 年）》。

公司拟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

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实际情况及董事长的提议，将中期利润分配形成具体议案，该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 7 月 23 日